

华美银行(中国)有限公司 资本充足率半年度信息披露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

1. 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

本行按照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银保监会”）的《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2 年第 1 号）及相关规定计量资本充足率。

本行目前没有附属公司，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和财务并表无差异，均为华美中国法人口径数据，即包括华美中国总行及各分支机构。

2. 资本及资本充足率

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本行资本数量、构成及各级资本充足率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、%

项目	金额
核心一级资本	167,902.38
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	1,035.10
核心一级资本净额	166,867.28
其他一级资本	-
一级资本净额	166,867.28
二级资本	6,698.28
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	-
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	6,698.28
总资本净额	173,565.56
应用资本底线及校准后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	920,037.27
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	18.1370%
一级资本充足率	18.1370%
资本充足率	18.8651%
最低监管资本要求	
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	5%
一级资本充足率	6%
项目	金额

资本充足率	8%
储备资本要求	风险加权资产的2.5%， 由核心一级资本来满足
逆周期资本要求	0%
附加资本要求	不适用

3. 信用风险暴露

3.1 信用风险暴露

于2023年6月30日，本行信用风险暴露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项目	风险暴露	未缓释 风险暴露	风险加权 资产
表内信用风险			
现金类资产	165,230.16	165,230.16	-
对中央政府和中央银行的债权	86,179.32	86,179.32	-
对公共部门实体的债权	-	-	-
对我国金融机构的债权	465,017.77	465,017.77	288,989.16
对在其他国家 / 地区注册金融机构的 债权	107,683.00	107,683.00	26,921.26
对一般企（事）业的债权	621,893.02	403,510.09	408,301.32
对符合标准的小微企业的债权	5,813.81	3,470.29	2,843.53
其他	5,866.09	5,866.09	7,318.00
证券、商品、外汇交易清算过程中形成 的风险暴露	-	-	-
资产证券化表内项目	-	-	-
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	-	-	6,698.28
表外信用风险	351,227.87	351,227.87	93,035.35
交易对手信用风险	-	-	-
合计	1,808,911.04	1,588,184.59	834,106.90

3.2 逾期不良贷款及贷款损失准备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项目	余额
不良贷款总额	3,522.57
逾期贷款总额	3,522.57
贷款损失准备	10,220.85

上述数据与银保监会有关《G01 资产负债项目统计表附注》以及《G03 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准备情况表》填报说明口径一致。

4. 市场风险暴露

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本行市场风险暴露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项目	金额
一般市场风险	4,044.32
利率风险	-
股票风险	-
外汇风险	4,044.32
商品风险	-
期权风险	-
特定风险	-
交易账户资产证券化风险暴露的特定风险	-
合计	4,044.32
市场风险加权资产合计	50,554.00

5. 操作风险暴露

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本行操作风险暴露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项目	风险加权资产
操作风险	35,376.37

6. 资产证券化风险暴露

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本行无资产证券化业务。

7. 股权投资及其损益

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本行无股权投资。

8.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暴露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	人民币	美元
经济价值变动		
情景 1: 平行上移	4,453.81	1,566.43
情景 2: 平行下移	-2,958.08	-1,603.74
情景 3: 变陡峭	-3,102.36	-898.38
情景 4: 变平缓	3,917.02	1,240.22
情景 5: 短期利率上升	5,011.08	1,763.65
情景 6: 短期利率下降	-3,153.25	-1,806.46
净利息收入变动		
利率平行上移 250 个基点净利息收入变化	-553.77	1,875.11
存款不变、其他科目利率平行下移 250 个基点净利息收入变化	-13,819.32	-6,252.64

上述分析是根据银保监会有关《G33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计量报表（标准化计量框架简化版）》填报说明中所载的方法进行，并按季度编制。

9. 净稳定资金比例

本行净稳定资金比例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、%

	金额
可用的稳定资金	803,067.40
所需的稳定资金	511,766.23
净稳定资金比例	156.92%

注：本行为非上市公司，无季度和半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，因此上述数据均为未经审计数据，最终结果以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。